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相关事项为公司正常业务开展需要，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5 年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关联董事张辉阳先生、张辉女士回避表决，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洪艳蓉、李成言、李宗义对本次关联交易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对公司发展有利。公司均按照“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相关关联交易合同/协议的内容符合商业惯例和有关政策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交易定价符合市场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同意《关于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

划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相应的协议。

(二)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2024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4 年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上年预计金额	报告期发生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承租房屋	兰州国芳置业有限公司	955,329.60	849,731.31	
	张辉阳	976,457.14	976,457.14	
	张小芳	103,206.82	103,206.82	
	张芳萍	103,206.90	103,206.90	
小计		2,138,200.46	2,032,602.17	
出租房屋	任照萍	80,000.00	58,642.20	增加新合同
	张晓燕	0	771,843.43	甘肃顺宝商贸有限公司将原经营合作模式由联营转为租赁
	兰州麻六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0	29,770.94	增加新合同
小计		80,000.00	860,256.57	
采购商品	甘肃顺宝商贸有限公司	7,000,000.00	2,840,353.35	
	兰州泰源服装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13,281.81	
小计		10,000,000.00	3,853,635.16	
接受劳务	兰州国芳置业有限公司酒店管理分公司	300,000.00	159,469.81	
	甘肃润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727,180.00	3,643,513.76	
	北京爱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2,729,702.88	
	金昌铂莱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95,955.62	
小计		7,027,180.00	6,628,642.0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自然人及其关联公司	1,000,000.00	13,769.91	
小计		1,000,000.00	13,769.91	

注：报告期内“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类关联交易中，兰州国芳置业有限公司酒店管理分公司、金昌铂莱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交易金额为公司向其支付的酒店住宿费。

(三) 2025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5 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 3 月 31 日已累计发生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承租房屋	兰州国芳置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	4.44%	382,211.37	849,731.31	1.05%	增加金昌百货合同
	张辉阳	976,457.14	1.08%	244,114.29	976,457.14	1.21%	
	张小芳	103,206.82	0.11%	27,091.80	103,206.82	0.13%	
	张芳萍	103,206.90	0.11%	27,091.80	103,206.90	0.13%	
小计		5,182,870.86	5.74%	680,509.26	2,032,602.17	2.52%	
出租房屋	任照萍	150,000.00	0.13%	34,128.44	58,642.20	0.05%	
	张晓燕	3,000,000.00	2.50%	629,453.52	771,843.43	0.68%	甘肃顺宝商贸有限公司将原经营合作模式由联营转为租赁
	兰州麻六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0.83%	214,600.51	29,770.94	0.03%	新增合同
小计		4,150,000.00	3.46%	878,182.47	860,256.57	0.76%	
采购商品	甘肃顺宝商贸有限公司		0.00%		2,840,353.35	0.23%	原经营模式由联营转为租赁
	兰州泰源服装有限公司	2,000,000.00	0.15%	539,859.88	1,013,281.81	0.08%	
小计		2,000,000.00	0.15%	539,859.88	3,853,635.16	0.32%	
接受劳务	兰州国芳置业有限公司酒店管理分公司	200,000.00	0.02%	80,167.87	159,469.81	0.01%	
	甘肃润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500,000.00	0.35%		3,643,513.76	0.30%	
	北京爱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0.31%	0.00	2,729,702.88	0.22%	
	金昌铂莱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	0.01%	70,538.71	95,955.62	0.01%	
小计		8,850,000.00	0.68%	150,706.58	6,628,642.07	0.55%	
销售商品	关联自然人及其关联公司	500,000.00	0.02%	161,074.22	13,769.91	0.00%	
小计		500,000.00	0.02%	161,074.22	13,769.91	0.00%	

注：公司属于零售商品销售行业，无法准确预计单个自然人及其关联公司向公司采购商品及金额，故公司合并预计向关联自然人及其关联公司销售商品共 500,000.00 元。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说明

(1) 兰州国芳置业有限公司，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620100624200465U，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国芳，注册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广场南路 4-6 号，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房屋租赁；酒店管理、餐饮管理、住宿服务（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国芳持股 50%，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张辉、张辉阳分别持股 25%。

①兰州国芳置业有限公司向公司子公司甘肃国芳综合超市有限公司出租房屋用于经营超市：

* 兰州市七里河区火星街 100 号营业场所，租用面积为 1750 平方米，租期二十年，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免租期 5 年），年租金（含税）198,450.00 元，租金每五年递增 5%，每季度支付一次。

* 兰州市皋兰县石洞镇名藩大道 1522-1524 号国芳金色花园 8C 号楼 1 层 101 房营业场所，租用面积为 2,394.78 平方米，租赁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房屋的月租金为 20 元/平米，年租金（含税）574,747.20 元，租金每季度支付一次。

②公司向兰州国芳置业有限公司销售商品。

③兰州国芳置业有限公司酒店管理分公司，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620102MA73G32J6E，企业性质：内资分公司，系兰州国芳置业有限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沈建平，注册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广场南路 4-6 号，经营范围：酒店管理；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会务服务、洗衣服务；日用品的批发零售。公司接受其酒店服务（住宿）。

④兰州国芳置业有限公司金昌分公司，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620302079275073N，企业性质，内资分公司，系兰州国芳置业有限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李亚琴，注册地址：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新华路 82 号，经营范围：承揽公司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向兰州国芳百货子公司金昌国芳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出租位于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新华路街道国芳万和城 B1 幢 1 号商业地产作为营业场所，租赁面积为 27,643.14 平方米，租赁期 20 年，租金以年保底租金和按比例分配（租赁房产年总毛利金额的 40%）两种方式取高，租金每季度支付。

(2) 张辉阳，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直接持有公司 4303.7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46%，任公司董事长职务。

张辉阳向子公司兰州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出租位于兰州市广场南路 4 号国芳百货一楼营业场地，租用面积为 106.8 平方米，租赁合同每年一签，租期一年，年租金（含税）1,025,280.00 元，租金每季度支付一次。

(3) 张小芳，女，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系公司控股股

东张国芳之妹。公司向关联人租赁位于兰州国芳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白银世贸中心一楼营业场地，租用面积为 150.51 平方米。租赁合同每年一签，租期一年，年租金（含税）108,367.20 元，租金每半年支付一次。

(4) **张芳萍**，女，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系公司控股股东张国芳之妹。公司向关联人租赁位于兰州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白银世贸中心一楼营业场地，租用面积为 150.51 平方米。租赁合同每年一签，租期一年，年租金（含税）108,367.20 元，租金每半年支付一次。

(5) **任照萍**，女，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系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春芳之弟张庆华之配偶，为公司供应商，与公司签订联销/租赁合同，经营电器品类。

(6) **张晓燕**，女，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系公司控股股东张国芳之弟张孝忠之配偶，为公司供应商，与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合同面积 228 平米，租金以年保底租金 112.509 万元/年和按比例分配（销售金额的 27%）两种方式取高，租金每月支付，经营服装品类。

(7) **甘肃顺宝商贸有限公司**，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6201027396466277，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12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晓燕，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南昌路利安小区 14 幢，主要经营范围：润滑油、通用机械、专用设备、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日用百货、农副产品、服装、汽车配件、家具、办公用品的批发零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国芳之弟张孝忠之配偶张晓燕持股 75%，张国芳之妹张小芳持股 10%。与公司签订联销合同，经营服装品类；公司亦向其销售商品。

(8) **兰州泰源服装有限公司**，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620102778853688R，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2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芸，注册地址：兰州市城关区雁滩家具市场 3 号楼 610 室，主要经营范围：服装鞋帽、服饰、文化用品、办公用品、日用化妆品的批发零售。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国芳之弟张国平控制的公司；与公司签订联销合同，经营服装品类。

(9) **甘肃润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000710204462T，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刘立国，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庆阳路 326-328 号第 36 层 3604 室。经营范围：建筑工程（凭资质证经营）。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春芳之妹张巧芳（持股比例 42%）和刘立国（持股比例 50%）、吕梅仙（持股比例 8%）共同投资之公司。报告期

内，公司与其签署工程项目外包合同《消防工程施工承包合同》，包清工方式为子公司兰州国芳百货主楼升级改造项目提供图纸范围内的消火栓、喷淋、消防排烟、自动报警系统、强电等施工及设备安装人工费用，不包含现场变更及设计变更工程内容，报告期内实际发生工程施工金额 364.35 万元。2025 年，公司拟就兰州国芳百货主楼升级改造工程土建结构局部调整、消防工程以及配套机电安装与配套装修项目与其签署工程施工承包合同，预计工程金额 450 万元，实际以验收合格并经双方确认施工服务量结算为准。

(10) 北京爱生活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58590433H，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注册资本：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辉，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3 号楼 12 层 2 单元 121505。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仓储服务。系公司股东张辉投资设立的公司。公司与其签署《服务协议》使用其自主开发的维他命全渠道运营系统，并按照 720,000 元/年向其支付店铺数量包年费（公司旗下所有门店在其系统内可不限店铺数量上限开通店铺）；所有门店云 POS 交易按照交易金额支付 0.18%交易服务费（不含第三方支付的手续费），线上商城交易按照交易金额阶梯式支付 0.3%-1.8%交易服务费。另接口和其他定制化开发需求按照预估工作量进行定价，开发单价为 2,500 元/人/天；开发时间及参与人数确认基于协商及代码数量来核定，具体以双方另行签署确认单为准。2025 年，公司拟新增与其签署《短信服务协议》和《彩信服务协议》，通过维他命商业服务平台购买使用维他命短信、彩信代发服务，2025 年，预计使用国内短信新购套餐包，含 600 万条，单价 0.038 元/条；使用国内彩信新购套餐包，含 50 万条，0.145 元/条。付费模式为短信/彩信套餐包模式，短信/彩信套餐包金额 30.05 万元，短信/彩信套餐包使用完毕后由公司根据协议签订价格向其再次购买即可。

(11) 金昌铂莱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620302MA73T9RB70，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沈建平，注册地址：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上海路国芳广场 A7 号楼 1-3 层，经营范围：酒店管理、住宿服务、会务会展服务；酒店用品、日用杂品、卷烟、雪茄烟、酒水、饮料的零售，餐饮服务，食品的加工及零售；机动车停车服

务。系兰州广泰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兰州广泰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620100MA72F25HX7，法定代表人：沈建平，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张掖路街道庆阳路216号兰州国际贸易中心，经营范围：酒店管理服务，住宿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企业形象策划，会务会展服务；酒店用品，日用杂品，食品，烟的零售；机动车停车场服务。关联自然人沈建平持股50%，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春芳之妹张芬芳的配偶；关联自然人张小芳、张芬芳分别持股25%，张小芳系公司控股股东张国芳之妹，张芬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春芳之妹。公司接受其酒店服务（住宿）。

（12）兰州麻六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620102MADPM0H60E，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法定代表人：邢路，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皋兰路街道广场南路4-6号国芳百货8层A016号铺位，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餐饮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餐饮管理；酒店管理；企业管理；软件开发；会议及展览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市场营销策划；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公司与北京麻六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经营品牌“麻六记”合作，共同投资设立兰州麻六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其中兰州国芳百货子公司兰州和怡贸易有限公司持股41%，北京麻六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持股59%。首家门店兰州国芳百货店于2024年12月开始营业，租赁公司经营场地面积332平米，租金按固定金额104元/平米/月（开业前5个月100元/平米/月）或销售收入5%两者取高之标准计算，按季度支付。

2、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良好的信誉和履约能力，在与本公司以往经营合作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与其交易后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报告期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采购商品、销售商品、房屋出租、房屋承租等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关联交易，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所进行的关联交易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允的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

益的情形。交易价格主要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商品采购/接受劳务同与非关联方之间的商品采购在采购方式和采购定价原则基本一致，根据各关联方采购数据以市场化原则确定，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商品销售/提供劳务同与非关联方之间的商品销售在销售方式和销售定价原则上基本是一致的，结合公司销售价格体系和各关联方销售数据以市场化原则确定，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产生的，预计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还会持续。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一般商业原则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相关关联方产生依赖。

特此公告。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12 日